

# 國立中央大學生命科學系一樓空間借用申請表

101.11.1 空間及公共安全委員會修訂

101.11.13 系務會議核備

105.4.29 空間及公共安全委員會修訂

105.5.31 系務會議核備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/單位		單位主管	
電話/手機		Email	
日期	月 日	時間	星期_____， ___時 ~ ___時
事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課，課程名稱_____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試，課程名稱_____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，事由_____。		
借用空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教室 S5-111、112、113（60 人）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教室 H2-201（75 人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1 會議廳（125 人）（僅供學期之上課用填寫，其他用途請另填 101 會議室借用申請表並付費）		
借用設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響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線麥克風__支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夾式麥克風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蜜蜂）		
參加人數		借用負責人	
備註	（此欄於交還時，生科系點交人員填寫）		

**注意事項：**

1. 遇借用時間衝突時，以生科系及先登記者為優先；一樓教室以優先安排本系學生上課為原則，外系課程以排定本系於教學館 201 教室為原則。
2. 本系教室不提供學校社團活動使用。
3. 借用 101 會議室上課，須遵守以下原則：
  - 1) 上課時間為上午八點至下午五點之間的課程，始可借用。
  - 2) 外單位借用時，需指派人員負責預借鑰匙、學習室內各項設備的操作，並在使用後與本系人員點交歸還。
  - 3) 自 97 學年度開始，借用各單位(含生科系學會)，必需依照使用時間比例分攤 101 室內各項設備的維修費（包含空調、音響主機、單槍和座椅等）。
  - 4) 如被發現有違反在 101 室內飲食及抽菸者，將不再借用。

生科系系主任：\_\_\_\_\_日 期：\_\_\_\_\_